

# 这是我的爱子

因子之名之（一）

## 引言、解经必备的两个「框架」

这个引言题为「解经必备的两个『框架』」并不很对，因为任何情况下的「解释」其实都必需事先预设一个或以上的「**框架**」。譬如今年的二月十四日是「年初一」，问题是，明明是「二月十四日」怎么会变成了「一月一日」（年初一）呢？就是因为我们将这个日期放进另一个「历法框架」（中国农历）来「理解」，于是，这天就变成一月一日了。意思就是，即使是同一天，在「西方阳历」与「中国农历」两个不同「框架」下看起来，会被「解释」为不同的日子。再换句话说，假如有人始终不肯用或不肯接受「中国农历」的计算方式（框架），则他永远不可能将明明是二月十四日「理解」为一月一日。

至于「框架」的分类，最概括可以归为两大类，就是「**外在的形式框架**」与「**内在的思想框架**」。再举个例子说明。香港人过农历年，很喜欢买盆「桔子」或「桃花」回家或店子或公司里摆放，谓要取个「好意头」云云。外国人很可能无法理解这个做法，因为他们未能掌握要理解这个做法所必需先备的「外在的形式框架」与「内在的思想框架」。在这个例子里，「外在的形式框架」是指「桔子」和「桃花」在香港人习用的广州话里，原来是谐音「吉（利）」和「大展鸿图（红桃）」的，不晓得这个「形式框架」（语言是一种外在的表达形式，故曰「外在的形式框架」）的人，就怎么都无法联想到「桔」与「吉」和「红桃」与「鸿图」原来大有「关系」。至于这个例子里的「内在的思想框架」，就是香港人仍然保留的中国传统里的「意头」观念，以为透过摆放一些「谐音」的东西就可带来相应的好运的想法，不晓得这个「思想框架」（这是一种感官上不能直接感知得到的思想信念，故曰「内在的思想框架」）的人，就怎么都无法想象得到为甚么要带盆「桔」或「桃花」回家或店子或公司里摆放。

说了这许多过年习俗和它们的「解释原则」，大家不要以为与解经不相干，事实上大有相干。因为解经同样必需事先预设「外在的形式框架」与「内在的思想框架」。我保证任何人解经都必定会事先预设这两类框架，分别只在于他自觉还是不自觉而已。不同的「**预设框架**」则肯定会「解」出非常不同，甚至截然相反的「解释」出来。问题是，我们解经究竟应该采用甚么「预设框架」，才能**如实地**解释到圣经经文的**本来意义**呢？

好些所谓「后现代主义者」认为这是不可能的，因为我们永远不可能知道「原作者」最初究竟想说甚么，而其中的「乐观派」更加以为这样倒就「解放」了经文了，可以任由我们对应于自己的时代处境和现实需要而不受限制地「自由发挥」。在基督教圈子里，这派就成为了所谓「**自由派**」。当然，另一边厢又有一些所谓「**基要派**」，他们一成不变死心眼地「按字面解经」，还自诩为「圣经守护者」，但事实上，他们对圣经的破坏程度并不下于所谓「自由派」。简单说，自由派将许多圣经**没有**的东西（例如甚么民主、自由、环保）强行加进圣经里去，而基要派则将许多圣经**有**的东西（例如深刻饱满的人性刻划和曲折回

荡的情节铺排) 删削殆尽, 只剩下「脸无血色」的教义与规条。两者同样践踏圣经, 不同的只是前者用「左脚」而后者用「右脚」而已。

不说别人闲话了, 我们就回到圣经, 先说说我们要如实理解圣经, 要必备怎么样的「外在的形式框架」。

## A、外在的形式框架：圣经真是一台戏

我说「**圣经真是一台戏**」, 丝毫没有暗示圣经是虚构的、寓意的、夸张的、造作的甚至是儿戏的意思, 我要以此肯定的, 是圣经的而且确没有被写成论文、演说或系统神学, 而是被铺演成为「一台戏」, 就是透过具体的人物、动作、对话、情节甚至布景道具以至各种「舞台效果」来向我们「说话」, 启示关于上帝、创造、世界、人类、罪恶、拯救以至末世和天国等最重要的信仰真理。例如「颁布十诫」, 圣经绝不是孤立和静态地像写合约或校规般罗列十项规条。整个「颁布十诫」的过程倒是完全像「**一台戏**」——「布景」是震撼人心的「**雷轰、闪电、角声、山上冒烟**」(出 20:18) 的西乃山顶, 「人物」是「**面皮发光**」(出 34:30) 使人生畏的摩西和山下怕得「**发颤**」的以色列民, 「道具」则是前后四块沉甸甸的石法版, 伴随着的「大情节」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入迦南预备建国立业的关键时刻, 而「小情节」则是以色列人拜金牛犊的大反叛和摩西与上帝的大忿怒以至一日之内三千人被击杀的大教训(出 32 章)。即是, 上帝是在一个宏伟壮大、悲凉肃杀、生死攸关的「舞台」上面「颁布十诫」的, 而不是用「刊登宪报」或「召开国民大会」轻描淡写的方式公布的。这个「舞台布置」与「十诫解释」不可分割, 所以, 我们要如实地理解「十诫」的真正意义, 就断不能够架空这个「舞台」, 抽象地或常识地胡说八道一通。

原来, 我们的圣经是以一种「**戏剧语言**」作为「外在的形式框架」来向我们说话、与我们沟通的。换言之, 将圣经「约化」或者「换算」为「**论文语言**」来解说, 表面上看好象更加明晰和有条理, 事实上, 却是必然会使圣经真理失落其具体血肉而沦为空有躯壳而没有灵魂的「僵尸神学」。总之, 要正确解读圣经, 就必定先要明白「**圣经真是一台戏**」, 然后针对着「**戏剧语言**」这种「外在的形式框架」的特色来解读它, 此外别无选择。

所谓针对「**戏剧语言**」的特色来解经, 其实一点也不深奥, 意思只是我们解经的时候, 不要一字一字、一句一句地把它当做「**文件**」来理解, 而是一幕一幕地把它视为「**戏剧**」来理解。圣经里每一「幕」的具体意义, 是由构成该「幕」的具体的人物、动作、对话、情节以至布景道具和各种「舞台效果」有机地、互动地结合和产生出来的, 浑然一体。说得简单一些, 就是每一「幕」里头出现的每一个人物、动作、对话、情节、布景道具和「舞台效果」都不会是不干相、可有可无、独立自足的, 它极可能会与同一「幕」里的其它的人物、动作、对话、情节、布景道具和「舞台效果」有呼应衬托的关系。而与之同时, 在「幕」与「幕」之间, 它们的意义又会在一个更高的层次上有机地、互动地结合, 并且最后产生出整出「**剧**」的终极意义。

说得好象很复杂, 但我保证, 这样好象「**看戏**」一般地读经解经, 比起用任何煞有介事咬文嚼字的「释经法」更有效、更准确, 也更加「直觉」和简单容易。

## B、内在的思想框架——圣经是一台伦常戏

明白了要把圣经看为「一台戏」——即确定了解经的「外在的形式框架」之后，我们还要进深一步去认定应把圣经看为一台「甚么戏」——即进一步确定解经的「内在的思想框架」。稍有看「戏」（不论电影或舞台剧）经验的人都必定知道，看爱情戏、战争戏、武打戏、侦探戏、历史戏等等不同「戏种」的「看法」（观赏准则）是不同的。许多人看见圣经里头又有上帝、又有魔鬼、又有天使、又有天堂地狱，就以为圣经自然是一台「宗教戏」，大致跟荷马的《伊利亚特》和但丁的《神曲》类同。事实上完全不是这回事。

记得许多年前（那时我对共济会仍一无所知），我去过欧洲旅行，行程几乎离不开看「教堂」和「博物馆」。那些地方陈列最多的自然是「宗教画」和「宗教雕塑」，其中多是木无表情的「神像」（包括所谓「耶稣像」和「圣母像」）或飞来飞去的「天使」或貌似虔敬的「圣人」（如摩西、施洗约翰），应该很有「宗教味」吧——不过，却与我自己从圣经里读出来的那种「味道」完全不同。

在圣经里，我看到的倒不是那么的「宗教」的，而是非常、非常的「伦理」的。圣经描述关乎人间的部份固然十分伦理——充满了人与人之间的恩怨情仇与伦常关系，就连说到上帝与人的关系，同样也是充满非常人性的恩怨情仇与伦常关系的。圣经大量采用君臣、主仆、父子、夫妇、朋友等伦常关系来描述上帝与人的关系，而且绝不是写成泛泛的可有可无的「比喻」，而是有血有肉，比人间的伦常关系更加具体和沉重纠缠，甚至更加「婆婆妈妈」。譬如《创世记》，一大半都是亚伯拉罕婆婆妈妈吵吵闹闹的「家事」，而上帝自己也是不断地「插手」人家的家事，连娶媳妇生孩子都要「干涉」。这样的题材绝对更适宜于拍「电视连续剧」而不是「宗教剧」。这即是说，我们看圣经最适宜的「看法」就是将它视为「伦理戏」来看。换言之，我们要准确理解圣经里的任何重要信息，包括创造、犯罪和拯救等等，都必要放进这个「内在的思想框架」来看，即是要用「伦理」而不是甚么「宗教」的思想框架来解读圣经。

总而言之，我说解经必需先行预设这两个框架（或说有两个面向的一个框架）——**将圣经视为「一台戏」并且是一台「伦理戏」**不是我无中生有或任意选取的，而是圣经自身的特色所设定的。因为圣经的具体写法的确像「一台戏」，而它的具体内容也的确像一台「伦理戏」，故而这个框架是圣经本身设定的，而不是我强加上去的。

今天的消息，是一个新系列——《因子之名》的开始。为甚么要讲这个题目呢？

本来，理论上讲，「神学界」从来没有轻忽过对「圣子耶稣」的身份、属性和工作的探讨和讲述，不过，因为许多「神学家」都将圣经视为静态的「文件」而不是充满动感的「戏剧」，以及用西方人空洞僵硬的「宗教框架」而不是用东方人（犹太人也是东方人）有血有肉的「伦理框架」来解读圣经，于是，有意无意间就「挤干」了圣经里的血肉，约化甚至大幅度删削圣经原有的人物刻画、动作描写、对话演绎、情节铺演以至布景道具的陈设和各种「舞台效果」的安排，最后只剩下一堆「干巴巴」的神学、教义、礼仪和规范。至于「圣子耶稣」之为「子」，他们口头上当然仍然会说到，不过，一旦架空了圣经像「戏剧」一般的具体记述描写和当中恩怨纠缠的「伦理」意味，「子」这个「衔头」就实质毫

无所指，可有可无，不过又是一个「空概念」而已。我却很希望透过这个系列与大家一起回到圣经，回到圣经的「舞台」，回到圣经的「剧场世界」与「伦理世界」，去如实地感受一下圣子之为「子」究竟多么的血肉饱满、意象丰富和「剧力万钧」。

以上的引言虽然很长，但是必需的。因为一旦你明白了圣经是「一台戏」而且是一台「伦理戏」，解经实质就毫无难度可言了，与「看戏」无大分别。以下，我会套用大家惯用的三个「神学范畴」——1、创造论及上帝论、2、罪论及人论和3、救赎论及基督论作为这篇讲章的架构，不过，我却会采用圣经本身所预设的「戏剧」和「伦理」框架来解读圣经，看看在这三个「神学范畴」里，会得出怎样不同却肯定更加合乎圣经本义的结论来。

## 一、子——创造论与上帝论

怎么定义「父」呢？就是一个很想「生仔」，很想「做爸爸」的人。我已经说过了，上帝是「父」不是一个泛泛的「比喻」，祂的而且确是一切「父性」的根源，祂的「创造」其实是因为祂的**「父性发作」**——要创造一个「儿子」。祂造人的本意、目的与情怀，就是创造一个儿子、或说创造一个爱子，或说创造一份永恒的父子关系。这完完全全可以理解为一个「伦常故事」，甚至是上帝的「家事」，全本圣经铺演出来的，就是这样一台其实非常普通的「伦常戏」，而非那些牧师和学者所说成的「宇宙霸图」。事实上，圣经非常有「戏味」地三番四次凸显这个**「父与子」**的核心主题：

**太 3:16** 耶稣受了洗，随即**从水里上来**。天忽然为他开了，他就看见**上帝的灵**彷彿**鸽子**降下，落在他身上。<sup>17</sup>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

在这里，我们看到主耶稣「从水里上来」，然后「上帝的灵（圣灵）」就好象「鸽子」降在祂的身上，然后天父就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父、子、灵一同「粉墨登场」，绝对是圣经里的一场「重头戏」。可惜这样戏味极浓的一「幕」，落到那些没有表情的学者和牧师手里，就只能充当证明上帝是「三位一体」的所谓证据了，了无情味。大家动心动情想清楚，上帝这样安排，或说马太作出这样的记载，就是为要「证明三位一体论」吗？你孤立地问我信不信三位一体，我当然也信，不过，我却更加相信圣经所启示的三位一体是充满伦理情味的，不是干巴巴的。

这两节经文透现的那种「三位一体」，是父、子、灵「三位」都「一体」于一份永恒完满的**「父子之爱」**里。这里，我们看到父爱子，子也可爱，就连灵也是紧紧扣连父与子之爱中而作为祂们之间的父子之爱的**「爱的印记」**。即是说，父是这份永恒完满的父子之爱中的父，子是这份永恒完满的父子之爱中的子，灵是这份永恒完满的父子之爱中接连和确认二者之爱的灵。换言之，父、子、灵都是在这份永恒完满的「父子之爱」里彼此认定和互相定义的。这一「幕」展示出来的，是名副其实的**「天伦之乐」**。透过这一「幕」，圣经更向我们见证我们独一的上帝自身之内原来就已经有着神奇完满的「父子之爱」，而基督信仰里的三一上帝——父、子、灵，我们都可以亦只可以借着这份饱满的「父子之爱」来确认祂们的「真实身份」，以之识别真假。

总之，上帝是一切「父性」的根源，而「创造」其实是祂的「父性发作」的表现——祂要创造出一个儿子来分享三一上帝之内的「天伦之乐」。事实上，大家只要紧紧抓住「圣经是一台伦理戏」这个解经的前设框架，不要被那些「原文」或「考古」搞得晕头转向，倒多点留心「舞台」上的「布置」，那就很容易「看」得出在不同层面的「创造」上，天父都很有「创造一个儿子（爱子）」的意识：

**创1:1** 起初，上帝创造天地。<sup>2</sup>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上帝的灵运行在水面上**。……<sup>9</sup>上帝说：「天下的水要聚在一处，**使旱地露出来**。」事就这样成了。……<sup>31</sup>上帝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六日。

这是人所共知的上帝创世的一「幕」，不过，这一「幕」的「舞台布置」不是十分面善似曾相识吗？看哪，有「水」、有「神的灵」在上面，还有东西「从水里上来」（**使旱地露出来**），最后上帝还看为「甚好」。这明明是关乎「创造」的一「幕」与天父「爱子」主耶稣受洗的一「幕」竟然有八分神似。圣经虽然未有明载天父上帝对祂所造的一切（特别是人）说「**这是我的爱子**」，但是差之不远的意思已经透过类似的「舞台布置」而呼之欲出了。不止于此，大家再看洪水退却的一「幕」，意象也是非常相似的：

**创8:10** 他（挪亚）又等了七天，再把**鸽子**从方舟放出去。<sup>11</sup>到了晚上，鸽子回到他那里，嘴里叼着一个新拧下来的橄榄叶子，挪亚就知道**地上的水退了**。

这里虽然没提圣灵，但有圣灵的象征——「鸽子」，自然还有「水」和大水退后「从水里上来」的大地，这与创世的一「幕」和主耶稣受洗的一「幕」，也是有八分神似。大家在意，我不是说但凡见到「水」就意味洗礼，见到「鸽子」就象征圣灵，而是「水」、「鸽子」和「圣灵」以这种特别的方式排列组合时，每每隐喻有「父爱子」的含义。上帝用这些类似的「舞台布置」告诉我们，祂实实在在是想「创造一个儿子」，换个说法，祂很期望我们都像主耶稣一样，都是祂的「爱子」——可喜悦的儿子。

至此，透过与主耶稣受洗的情景的对照，我们可以看到旧约里世界（人类）最初的被造和洪水后的「再创造」，都充满着上帝想「创造一个儿子」的意味。到新约，信徒的新生命与教会的「创造」，同样充满着「**圣灵与水**」的意象，也即是上帝想「创造一个儿子」的意味。关于信徒的新生命的「创造方式」，这句经文就够明明白白了：

**约3:3**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上帝的国。」<sup>4</sup>尼哥德慕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sup>5</sup>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上帝的国**。<sup>6</sup>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

必需注意的是，「圣灵与水」不是得救的形式或方法的问题，即是不是说要怎样「被圣灵充满」或怎样「接受浸礼」才可以得救的问题。「圣灵与水」的整体含义很简单，就是「**成为儿子**」，就是人必需「重生」而「成为神的儿子」才可以进入上帝的国的意思。每个基督徒的「重生」是如此，推而广之，整个教会（信徒群体）的「生成」和「长大」亦绝对少不了「圣灵与水」的意象：

徒 2:1 五旬节到了，门徒都聚集在一处。<sup>2</sup>忽然，从天上有响声下来，好象一阵大风吹过，充满了他们所坐的屋子，<sup>3</sup>又有舌头如火焰显现出来，分开落在他们各人头上。<sup>4</sup>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按着圣灵所赐的口才说起别国的话来。

太 28:18 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sup>19</sup>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sup>20</sup>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这个由创世记第一章一直带到新约主耶稣受洗再到教会建立一以贯之的「**圣灵与水**」的意象，出现在几乎所有重要的关乎「创生」或「新生」的场面，是要向我们清楚宣示：「**在天父上帝的眼中，我们是祂的爱子**」。圣经一「幕」又一「幕」用非常神似的意象——被水覆盖（在罪恶和死亡中的状态）、圣灵或鸽子降下（上帝的覆庇与确认）、露出水面（得着拯救和新生）等等，告诉我们，天父造创 / 改造 / 拯救我们的目的与本意都离不开「创造一个儿子」，都是对我们寄与厚望，希望我们最终会像主耶稣那样成为天父的「爱子」。

我在这个分题的标题里用了单一个「**子**」字，是采用了古代汉语的文法，将它当为一个动词来使用的。这个作为动词的「子」字的意思是「**使对方成为儿子**」。这个「子」字的用法虽然「古奥」了些，却最足以概括天父上帝祂「创造」人类的真正目的与深厚情怀，是那些「神学书」或「系统神学」千言万语都说不及边的。

## 二、子不子——罪论与人论

大家若明白天父上帝创造人的目的与情怀是「子」——「创造一个儿子（爱子）」，大家就会了解圣经说到的最关键和致命的「罪」究竟是甚么「罪」。

上帝造人是要将人造成「儿子」，「儿子」不必是道德完满的「完人」、灵性高超的「圣人」或成就过人的「超人」，因为作为「儿子」没有任何义务和责任成为「完人」、「圣人」或「超人」，他只需要「**成为儿子**」就可以了，而「成为儿子」只有一个不算条件的条件，就是「**听爸爸的话**」，或说「**心里有爸爸**」。

始祖亚当作为一个「儿子」（或说「准儿子」），天父真正要求于他的也只会有一件事，就是「**听话**」，而亚当在伊甸里所犯的罪，也的而且确不是杀人放火、奸淫掳掠之类的大恶事，而只是「**不听话**」而已，不过，那就「够」了——已经足够使他失去成为「儿子（爱子）」的资格了。用古代汉语的说法，这种罪就叫做——「**子不子**」，第一个「子」是名词，第二个「子」是动词，意思是「**做儿子的不像个儿子**」。

圣经自然也有提及许多一般的罪行，不过，我们却千万不可轻忽圣经对罪这种非常「**伦理化**」甚至颇有「**儒家思想**」的「**名份观**」的看法（对此有兴趣的读者可以去看看电影《孔子》）。事实上，所有其它形态的罪（记得：包括法利赛人的律法主义与共济会的道德主义）都是「不听话」的延伸与扩充而已。即是，犯罪的外显形态倒是次要，内里的内叛意识，即「子不子」的本质才是真正关键和足以致命的。

### 三、从子子到子子——救赎论与基督论

明白了天父造人是想使他「成为儿子」，人对应的本分就是安份地「成为儿子」，而人的犯罪与堕落就是「子不子」——不听爸爸话，做得不像个儿子，那么，主耶稣基督的救赎工作就一定要**完全对应于**这个实存的境况。简单说，真正本乎圣经的创造论和罪论都是充满「伦理」意味的，因此，救赎论亦必需如此，圣子耶稣之为「子」与必需为「子」不是随口挂上去的「衔头」。

我很讨厌西方那种「实体化」的、「法庭式」的赎罪观念。譬如说为甚么要「耶稣降世为人来受死赎罪」呢，就是因为人的罪在「量」上太多了，无人能用他的死来代赎，而只有完美无罪的「神」可以，但是，犯罪的是人呀，为了要在「质」上对等，于是这个「神」就又必需成为「人」，那样才可以「代」人受罚云云。这类讲法，大家都听过吧？好象很正统，但全是「推论」出来的，一只字的圣经根据都没有，反而充满异教的意味。

我说过，圣经是一个「伦理故事」，只有用「伦理框架」才可以正确了解圣经如何看待犯罪和赎罪（拯救）的问题。天父是父亲，不是法官，我们是他的儿子（即使是不肖子，天父还是难舍难离）而不是犯人，这里更没有甚么律师与陪审团。想想，哪里有「法庭」可以容忍「代罚顶罪」的观念呢？哪有法官会宣判犯人无罪之后会认他为自己的儿子呢？这岂不混账？不过，若这是「家事」，是父亲对待自己的儿子，就一切都「可以」了。

人作为「准儿子」，他犯罪的本质是「不听话」而不是一件一件量化的罪，而主耶稣降世受死亦不是一件一件地代我们「偿还罪债」。我就看过这样的所谓「释经」，说主耶稣受死时要头戴荆棘流血，是要赎我们头脑所犯的罪，双手要被钉流血，是要赎我们双手所犯的罪，双脚要被钉流血，是要赎我们双脚所犯的罪——看得我们毛骨耸然。令我毛骨耸然不是因为他说得血腥，而是这种「赎罪论」太似民间信仰下地狱上刀山落油镬的说法，不过加上个「伪基督教」原素，就是由「耶稣」代你下地狱上刀山落油镬而已！——这就叫基督教救赎论，不是好吓人吗？

圣经看罪、天父看罪都绝不是这样「斤斤计较」的。圣经和天父看罪都是看整体的——你究竟听话不听话？或说，你心中究竟有没有我这位爸爸？若说上帝是个「斤斤计较」要求以「等价交换」的方式来为人赎罪的上帝，那么主耶稣一出世就又是神又是人了，已「等价」了，马上把祂杀掉献上不就可以吗？何解还要祂在人间扰扰攘攘三十多年呢？

回到创造之初，天父上帝创造亚当的目的是想将他「造成儿子」，但「儿子」原来不是父亲一个人可以「造」出来的，而必要作儿子的「同意」，就是用「听爸爸话」来确认这个关系。结果，人用「不听话」来否认了这个关系，即是，是人先「否认」了父，父才不得不否认人。同样道理，主耶稣也不是一出母胎就「成为人（儿子）」的，祂必需通过一生听话的过程来「成为人（儿子）」。圣经有两「幕」告诉我们这个重要真理：

<sup>太 3:13</sup> 当下，耶稣从加利利来到约旦河，见了约翰，要受他的洗。<sup>14</sup> 约翰想要拦住他，说：「我当受你的洗，你反倒上我这里来吗？」<sup>15</sup> 耶稣回答说：「你暂且许我，因为**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于是约翰许了他。

主耶稣当然是「完美的神」和「完美的人」，但祂为甚么还要「尽诸般的义」呢？难道祂还未够完美么？原来，这是因为主耶稣要透过「听话」来「成为儿子」。请大家记住，这个「听话」或「尽诸般的义」绝不可能亦不需要令主耶稣「更加完美」，它只会使祂「成为儿子」。不过，这却是必需的，因为天父不是要一个「完美的人」来做祂儿子，祂所求于他的就是亦只是「听话」。

**太26:36** 耶稣同门徒来到一个地方，名叫客西马尼，就对他们说：「你们坐在这里，等我到那边去祷告。」<sup>37</sup> 于是带着彼得和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同去，就忧愁起来，极其难过，<sup>38</sup> 便对他们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你们在这里等候，和我一同警醒。」<sup>39</sup> 他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祷告说：「**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大家心清眼利的话，就可以看出，主耶稣自出道到殉难，一先一后，就夹在祂的受洗和受死这两「幕」的中间，而这两「幕」最突出的信息，都是子如何彻底地顺服父。所以，主耶稣最后献上的不是「死」（天父不是嗜杀的，更不乐见自己的爱子死亡），而是「顺服至死」——完成了亚当以至全人类都没有一个能做到的本份，就是成为儿子，安安分分地做一个人。

至于我们一切「不合格」的儿子，都可以因着认罪——承认自己「子不子」的罪而悔改归于基督名下，天父就「因子之名」，看在既为神子又是人子的基督的份上，也重新收纳我们为祂的爱子。这个标题里的「从子子到子子」，第一个「子子」是指主耶稣克尽「为子」的本分，一生顺服，顺服至死，实实在在做了个好儿子。第二个「子子」是指天父看在主耶稣分上，重新收纳我们，把我们视为祂的儿女。

**耶稣基督是神又是人并不足以代我们受死赎罪，祂必需要「成为儿子」，就是用祂一生的顺服父命来「成为儿子」，这样，祂才能以一个「孝子之躯」来代赎我们的「不孝之罪」。看，这种解释演绎多么的「伦理」！用中国人儒家的「名份观」来理解，一看就明白，但是西方神学却始终讲不着边。不过，这才是原装正版的基督教呀！**

## 结语、千言万语，还待明天

关于「因子之名」这个题目，我还有许多话要讲，只不知从何说起，哪里说完。今天仍然只能说个大轮廓而已。就是基督信仰的大框架，从神的创造到人的犯罪到基督的救赎，在在都不可以抽离「子」这个核心元素。容我再噜苏一遍：天父要创造的是「儿子」，而人的最根本的罪是「子不子」，没有好好听话做个儿子，而基督的救赎是以一生顺服来成为儿子，人自知不孝（认罪）后，就在上帝的爱子基督里也被接纳为上帝的儿子。总之，耶稣基督之称为圣子，「子」绝对不是一个虚衔，而是实实在在地寄寓了无比丰富的真理。



所以，弟兄姊妹，但凡将「子」讲到含含糊糊的，或讲父或甚么创造而架空子的，或讲灵或甚么灵恩而架空子的，都不要信他们，因为他们讲的父不是我们的父，他们讲的灵不是我们的灵。大家更不要听那些挑拨离间三一上帝的话，譬如说我们讲圣子耶稣太多了，应该多讲一些圣父或圣灵。请大家记得，天父的创造，是借着祂的儿子（基督）创造另一个儿子（人类），与甚么环保和持续发展或探索外层空间全无关系；圣灵的感化与印记，是呼唤我们的心认子（基督）并印证我们也因此而成为神的儿女，与那些古灵精怪的所谓「灵异经验」或新纪元式的「灵性操练」也是毫无关系。三一上帝的工作与心意，从创造到救赎到感化，全部都紧扣着「子」并以「子」为中心，寸步不离。

基督信仰以圣子耶稣基督为中心，并高度凸显祂之为「子」的重大信仰意涵，无论怎样强调和重复，都永远不会有讲得太多和太过分的可能。之后，我就会「因子之名」，本乎圣经由头讲到尾，去在不同角度、层次、范畴解释和演绎「子」在基督信仰里无比丰富的意义。今天这篇只是开了个头，许多「言而未尽」之处我稍后一定会补充甚至说个不停，可以说连我自己也不知道这个系列会讲到哪里结束哩！只愿这个系列会让大家更深明白，主耶稣基督是天父的爱子，而你若在基督里，也是天父的爱子，因为天父创造和救赎的本意都是为此。